

对外貿易理論与政策

(试用教材)

辽宁財經学院对外貿易系

一九七三年八月

对外貿易理論与政策

(试用教材)

辽宁財經学院对外貿易系

一九七三年八月

毛主席語錄

思想上政治上的路綫正确与否是決定一切的。

路綫是个綱，綱舉目張。

鼓足干勁，力爭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設社會主義。

中國應當對於人類有較大的貢獻。

獨立自主、自力更生。

我們是主張自力更生的。我們希望有外援，但是我們不能依賴它，我們依靠自己的努力，依靠全體軍民的創造力。

发展經濟，保障供給，是我們的經濟工作和財政工作的总方針。

我們的方針是統籌兼顾、适当安排。

这里所說的統籌兼顾，是指对于六亿人口的統籌兼顾。我們作計劃、办事、想問題，都要从我国有六亿人口这一点出发，千万不要忘記这一点。

已經获得革命胜利的人民，應該援助正在爭取解放的人民的斗争，這是我們的国际主义的义务。

我們决不可有傲慢的大国主义的态度，决不应当由于革命的胜利和在建設上有了一些成績而自高自大。國无论大小，都各有长处和短处。

中国人民在国际交往方面，应当坚决、彻底、干净、全部地消灭大国主义。

中国人民愿意同世界各国人民实行友好合作，恢复和发展国际间的通商事业，以利发展生产和繁荣经济。

至于帝国主义，我们也要团结那里的人民，并且争取同那些国家和平共处，做些生意，制止可能发生的战争，但是决不可以对他们怀抱一些不切实际的想法。

目 录

第一章 总 论	(1)
第一节 旧中国的对外贸易.....	(1)
第二节 我国社会主义对外贸易的产生和发展	(5)
第三节 我国对外贸易的基本特点.....	(9)
第四节 我国对外贸易的基本任务.....	(13)
第五节 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发展对外贸易.....	(19)
第二章 对外贸易必须贯彻“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方针，正确理解对外贸易在国民经济中	
的作用	(32)
第一节 对外贸易必须贯彻“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方针.....	(32)
第二节 我国对外贸易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	(37)
第三节 对外贸易在贯彻执行“独立自主、自力更生”方针中的两条路线斗争.....	(42)
第三章 对外贸易必须贯彻“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方针，正确认识和处理对外贸易和发展生产的关系	(46)
第一节 对外贸易必须贯彻“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方针.....	(46)

第二节	认真贯彻“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方针是多快好省地发展对外贸易的可靠保证.....	(50)
第三节	对外贸易工作在贯彻“发展经济，保障供给”方针中的两条路线斗争.....	(60)
第四章	对外贸易必须贯彻“统筹兼顾、适当安排”的方针，正确处理对外贸易和国内贸易的关系.....	(63)
第一节	对外贸易必须贯彻“统筹兼顾、适当安排”的方针，正确处理对外贸易和国内贸易的关系.....	(63)
第二节	对外贸易工作在贯彻“统筹兼顾、适当安排”方针中的两条路线斗争.....	(69)
第五章	对外贸易必须贯彻“平等、互利”的政策，正确处理我国同世界各国的经济贸易关系.....	(73)
第一节	我国的对外政策.....	(73)
第二节	我国平等互利的对外贸易政策.....	(76)
第三节	对外贸易在贯彻执行“平等、互利”政策中的两条路线斗争.....	(82)
另编《学习“平等、互利”对外贸易政策辅导材料》：		
(一)	我国同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贸易关系	
(二)	我国同修正主义国家的经济贸易关系	
(三)	我国同亚非拉发展中国家的经济贸易关系	
(四)	我国同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贸易关系	
(五)	我国对日本的贸易	
(六)	对港澳市场的供应问题	

第一章 总 論

第一节 旧中国的对外贸易

我国对外贸易有着悠久的历史，根据史籍记载，早在汉朝，我国就已与当时西域等三十多个国家建立了贸易关系。但是，从汉朝到鸦片战争的两千年间，由于我国还是一个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为基础的封建社会，因而对外贸易不可能有很大发展。

从一八四〇年的鸦片战争起，帝国主义国家向我国发动了多次的侵略战争，如一八五七年的英法联军战争，一八八四年的中法战争，一八九四年的中日战争，一九〇〇年的八国联军侵华战争等。通过这些战争，帝国主义国家强迫腐朽的清朝政府签订了许多不平等条约，除了要求割地、赔款、开辟通商口岸和租界外，还攫取了协定关税权、领事裁判权、内河航行权、传教士自由活动权，以及开办工厂、驻扎军队等等特权。凭借这些特权，帝国主义窃踞了我国的一切重要通商口岸，控制了我国的交通事业，掌握了我国财政和经济的命脉，操纵了我国的海关和对外贸易。从此我国门户洞开，一步一步地变成了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而从一九三一年“九一八事变”日本帝国主义发动武装侵略以后，更使已经变成半殖民地的我国的一大块土地沦为日本的殖民地，从此我国变成了一个殖民地、半殖民地和半封建的

社会。

由于帝国主义把中国变成了它们工业品的市场，大量地推销它们的商品，同时又使中国的农业生产服从于它们的需要，疯狂地掠夺我国的原料资源，因此我国的对外贸易在鸦片战争后有了较大的发展。但是这种发展只有利于帝国主义和买办资产阶级而不利于广大人民。

同旧中国的社会性质一样，旧中国的对外贸易具有明显的殖民地、半殖民地和半封建的性质。这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我国丧失了关税自主权和海关管理权，对外贸易的经营以及同对外贸易有关的事业都为帝国主义及其走狗所垄断。

自从一八四二年南京条约强迫我国实行片面的协定关税、规定货物进出口税只能“值百抽五”之后，我国就丧失了关税自主权。从一八五四年起，各地海关的行政管理权又相继为帝国主义分子所窃据。一八六三年，海关总税务司也由英帝国主义派人担任。与此同时，外商在种种特权的保护下，纷纷涌入我国。据统计，一八八二年各通商口岸有外商四百四十家，一九一三年已增至三千八百零五家。我国对外贸易开始为外国商行所把持。而同对外贸易有关的事业如外汇金融、航运、保险和商品检验等，也被外国资本所垄断。他们又为自己扶植和造就了一批走狗，即买办资产阶级，以便利其剥削和掠夺中国人民。在这种情况下，我国对外贸易完全丧失了独立自主，成为帝国主义及其走狗掠夺中国人民的重要工具。

二、进出口商品结构完全适应帝国主义的需要。

由于帝国主义国家凭借特权，可以毫无限制地向我推销任何种类的商品，因此，在一八八五年以前，鸦片一直占我进口货的第一位，此后一直到一九一三年，仍占我进口货的第二位。除了鸦片之外，我进口商品中主要是纺织品、棉花、粮食、煤油、烟草等消费品。这些商品很多是我国自己能够生产的。由于帝国主义强行推销，洋货充斥市场，严重地打击了我国的农业、手工业和新兴的民族工业的发展。我国的出口商品，主要是帝国主义所需要的重要农、副产品和土、特产品，如茶叶、生丝、桐油、猪鬃、大豆、花生、矿砂等。帝国主义把我国变成了它们的原料供应基地，使我国的农业生产服从于帝国主义的需要。这种进口以消费品和奢侈品为主、出口以重要原料为主的情况，一直到一九四九年全国解放为止，都没有什么变化。

三、对外贸易被少数帝国主义国家所操纵，贸易对象集中于少数国家。

从鸦片战争到中日战争这段时期中，英国凭借工业发达和在远东航运中的优势地位，几乎独占了我国的对外贸易。在十九世纪的最后二十几年中，美、德、俄、日等后起的帝国主义国家加强了同英国的竞争，英国的垄断地位逐渐发生了动摇。特别是日本自一八九四年中日战争和一九零四年日俄战争后，在东北代替了俄国的地位，在华东、华中和华南不断排挤着英国的势力，因而在我国对外贸易中所占比重急剧增长。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日本和美国乘欧洲帝国主

义列强无暇东顾的机会，进一步扩大了它们在我国的势力。在我国对外贸易中所占比重，日本跃居首位，美国居第二位。一九三一年以后，东北的对外贸易更完全为日本所独占。而在抗日战争爆发后，日本进一步控制了旧中国对外贸易的绝大部分。抗日战争胜利后，美帝国主义又代替了原来日本帝国主义在我国的统治地位。美帝国主义通过以“四大家族”为代表的官僚买办资产阶级，控制了我国的对外贸易。

四、贸易逆差长期存在。

由于帝国主义对我大量推销商品和实行不等价交换等原因，进口贸易额增加的速度远较出口贸易额为快，使我国对外贸易形成长期的巨额入超。自一八七七年到一九四九年全国解放，连续七十三年，我国对外贸易都是入超。仅在国民党反动统治时期，入超即达三十三亿美元。而在一九四五至一九四八年，即美帝国主义垄断我国对外贸易的四年中，贸易逆差即达十二亿美元之多。旧中国反动政府只好用借外债和出卖主权的办法抵偿贸易入超，从而加深了对帝国主义的屈从和依赖。

上述一切都表明，旧中国的对外贸易，是帝国主义及其走狗掠夺中国人民的工具。旧中国成了帝国主义“剩余”产品的推销市场和廉价原料的来源地。由于帝国主义和官僚买办资本的统治和掠夺，旧中国的经济遭到了严重破坏，工业极端落后，农村破产。到一九四九年解放前夕，现代工业的产值只占工农业总产值的百分之十七，而且几乎没有自己的重工业。甚至粮食、棉花等主要生活必需品，都要大量依赖

进口。帝国主义及其走狗从我国人民身上榨取了惊人的财富，使我国人民的生活陷于极端贫困的境地。

第二节 我国社会主义对外贸易 的产生和发展

早在土地革命时期，为了保障红军的给养和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活，以粉碎敌人的“围剿”，取得革命战争的胜利，红色政权已经有计划地组织了对国民党统治区的对外贸易。毛主席在《必须注意经济工作》一文中就已指出，对外贸易局一定要把红色区域的进出口贸易和限制私商剥削这种事管起来。党和政府决定从经济建设公债中分配一部分给对外贸易局作本钱，去发展根据地的进出口贸易。一方面从国民党统治区输入食盐和布匹等生活必需品，一方面把多余的粮食和土、特产品输出到国民党统治区去。

抗日战争时期，解放区内建立了新民主主义经济。根据**“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方针，党在解放区实行了“对外管理，对内自由”的贸易政策。对内自由，就是保障解放区内的贸易自由。对外管理，就是对同国民党统治区的贸易实行严格的管制。当时为了打垮国民党反动派的“经济封锁”和其他经济破坏活动，解放区禁止必需品的输出和非必需品的输入，以便保护生产，保持市场稳定。各解放区的对外贸易机构在打破敌人封锁、开辟贸易途径、争取重要物资输入等方面，都做出了不少工作，国营对外贸易也有了很大发展。

抗日战争后，随着革命形势的迅速发展，解放区迅速扩

大。在山东、东北和华北的人民解放军先后胜利夺取了几个沿海口岸，并且还在东北收复了与苏联接壤的地区。实际上那时解放区已经开始了对外国的贸易往来。但由于国民党反动派在美帝国主义支持下所发动的全国规模的内战的影响，当时解放区对外贸易的规模还是比较小的。

随着解放战争的迅速推进，解放区日益扩大，特别是天津、上海、青岛、广州以及沿海地区许多城市的解放，对外贸易得到了进一步的开展。这些贸易对支援解放战争，稳定解放区的市场物价，都发挥了一定的作用。

总之，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在党的领导下，革命根据地和解放区里的社会主义性质对外贸易，是在当时历史条件下，适应革命战争和解放区经济建设的要求而产生的。它在我国的革命战争和建设中起了一定的作用：促进了解放区的经济建设，改善了军民生活，补充了革命战争对某些物资的需要，从而加速了新民主主义革命在全国取得最后胜利；为全国解放后开展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培养了一批经过考验的对外贸易工作干部，初步积累了一些对外贸易工作经验。这就为我国解放后社会主义对外贸易的发展准备了条件。但这种性质的对外贸易，直到全国解放，其力量都是极其有限的，而且当时也不可能在全国范围内普遍地建立和发展起来。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我国社会主义革命的开始。在我国对外贸易领域里也开始了翻天复地的革命。一方面，党依靠国家政权和国营经济的力量，在全国范围内建立了新的国营对外贸易企业；另一方面，还要彻底改造旧中国的殖民地、半殖民地和半封建性质的对外贸易。

我国社会主义国营外贸企业的建立，不是依靠没收官僚资本，而主要是由国家新建的。因为官僚资本的对外贸易企业和工业交通运输业有所不同，它很少有工矿企业所具有的厂房和设备等，外汇虽然是企业的主要资产，但解放前即被四大家族席卷一空。因此，不可能依靠这些企业的资产来开展对外贸易工作，它只能依靠国家政权来新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对外贸易发展的需要，我们党就依靠国家政权和国营经济的力量，建立了全国统一的国营对外贸易公司，专门经营进出口业务。这种社会主义的国营对外贸易，从全国一解放就立即占领了对外贸易领域中的主要阵地。国营对外贸易企业在对外贸易总额中所占的比重，在一九五〇年就已达到百分之六十六点五，一九五二年更上升到百分之九十三。

党对旧中国的对外贸易进行了彻底的改造。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后，随着官僚资本集中的大城市的相继解放，在很短的时期内，人民政府没收了原来属于国民党反动政府和官僚资产阶级的进出口企业。对外商中的帝国主义分子，我们是坚决驱逐、取缔并接管其企业。一般外商则在遵守我政府法令和接受我国家管制的条件下，允许继续经营。由于这些企业过去都是依靠帝国主义特权发展起来的，一旦特权被取消，加上有些外商也追随美帝对我“封锁”、“禁运”，或由于其本身经营不善，因此很快也就停业，或由我国政府作价收购。对属于民族资本的私营进出口企业，根据我国具体情况，党对它们实行了利用、限制和改造相结合的政策，即利用它们经营一部分国家需要和可能进、出口的物资，限制它们经营的盲目性和投机性，限制它

们的剥削行为，并通过一定的步骤和方法逐步地把它们加以改造，纳入社会主义的轨道上来。

经过一系列的改造工作，私营进出口业的情况起了很大变化。到一九五五年底即全行业公私合营前夕，企业的户数已由解放初期的四千六百户减少到一千零十七户，经营额只占全国对外贸易总额的百分之零点八，并且主要是为国营代购代销的业务。一九五六年，实行了全行业公私合营。合营后的进出口企业，所有制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资本家原来占有的资产已经转由国家使用，他们除了拿定息之外，无权支配这些资产，他们也不能再以资本家的资格去掌握经营管理权和人事调配权，因此，合营企业已经基本上是社会主义性质的企业了。这也就是说，在对外贸易领域中，生产资料所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革命已经基本完成，我国对外贸易基本上已是全民所有制。

总之，在一九五六年以前，对外贸易方面虽然还有私营进出口企业，公私合营后，原私营进出口资本家虽然还拿定息，但是由于建国以来，国家一直实行对外贸易管制政策，全民所有制的国营对外贸易始终起着领导作用，并在整个对外贸易经营中占着绝对优势，所以从整个国家来说，我国的对外贸易自建国起就是社会主义性质的。它同旧中国的对外贸易和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对外贸易有着根本的区别。

综上所述，我国社会主义性质的对外贸易是在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时期的革命根据地和解放区里，为适应革命战争和经济发展的需要而产生的。根据地和解放区共产党领导的人民政府是它产生的根本前提。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由于无产阶级掌握了国家政权和国家经济命脉，全国性的社会主

义对外贸易才建立和发展起来。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是社会主义对外贸易在全国范围内得以建立和发展的根本前提。社会主义对外贸易整个产生和发展的过程也就是一个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间尖锐复杂的阶级斗争过程。过去是这样，今后仍将是这样。

第三节 我国对外贸易的基本特点

我国对外贸易的社会主义性质，决定了它有以下几个基本特点：

一、对外贸易是为劳动人民的利益服务的。

我国对外贸易的根本目的，是为劳动人民的利益服务。我国对外贸易的进口和出口，都是对劳动人民有利的，既是为了劳动人民的长远利益，又是为了劳动人民的当前利益。

我国对外贸易的进口工作，坚决贯彻了支援农业、支援工业、支援国防建设和发展新技术的原则，为调剂国内市场供应、改善人民生活需要服务。在进口总额中，生产建设必需的生产资料一直占着极大比重。这些物资的进口，有力地促进了我国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加速了我国社会主义工业现代化的进程。另外还进口了一部分人民生活必需品以及国内轻工业生产所需要的某些原材料，对于供应国内市场的需要和改善人民的生活，也起了一定的作用。

在发展进口贸易的同时，我国也相应地组织了农、副产品及其加工品和工、矿产品等的出口，既保证了偿付进口外汇的需要，又促进了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和产品质量的提高，

并增加了农、牧、渔民及手工业者的收入。

还需指出，为了支援世界各国人民的革命斗争，我国通过对外贸易，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在物质上给了他们一定的支援。这对于加强国际反帝斗争力量、推进世界革命，也发挥了一定的作用。因此，我国的对外贸易，也是为世界革命和人类进步事业服务的，是完全符合全世界广大劳动人民的利益的。

只有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对外贸易才能具有这种为劳动人民利益服务的特点。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对外贸易，则完全是垄断资本追逐最大限度利润，对内残酷压榨劳动人民和对外进行疯狂掠夺的一种手段。

二、对外贸易是由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统制的、完全独立自主的对外贸易。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驱逐了帝国主义的经济侵略势力，立即废除了帝国主义国家在我国攫取的种种特权，收回了海关管理权，彻底取消了外商操纵我国对外贸易经营和外汇金融、航运、保险、商品检验等方面的特权。同时没收了官僚资本的对外贸易企业，逐步改造了资本主义的私营进出口商，建立了统制对外贸易的国家机关和国营对外贸易企业。这就从根本上改变了旧中国对外贸易的半殖民地性质，使我国的对外贸易成为由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统制的、完全独立自主的对外贸易。由于国家的独立自主，因而进出口商品的品种、数量和贸易对象，完全可以根据国民经济发展和对外活动的需要来决定；同时迅速扭转了对外贸易长期大量入超的状况，实现了外汇收支的平衡。